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N,N-二甲基乙酰胺

版本号: V1.0.0.1
编制日期: 2024/09/10
修订日期: 2024/09/10



*依照 GB/T 17519-2013、GB/T 16483-2008 编制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标识

产品中文名称	N,N-二甲基乙酰胺
产品英文名称	N,N-Dimethylacetamide
CAS No.	127-19-5
EC No.	204-826-4
分子式	C4H9NO

产品推荐和限制用途

产品的推荐用途	用于实验室用化验、试验及科学实验。
产品的限制用途	不可作为药品、食品、家庭或其它用途

安全技术说明书提供者信息

企业名称	安徽天地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纬一路 1 号
邮编	246000
联系电话	0556-5999658
传真号码	0556-5999658
电子邮箱	Wu.xingsheng@tedia.com.cn

企业应急电话

企业应急电话	0556-5999788
--------	--------------

2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可燃液体。吸入有害。皮肤接触有害。造成严重眼刺激。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过量接触需采取特殊急救措施和进行医疗随访。干粉、二氧化碳、砂土。如必要的话，戴自给式呼吸器去救火。

GHS 危险性类别

- 易燃液体 (类别 4)
- 急毒性 - 吸入 (类别 4)
- 急毒性 - 皮肤 (类别 4)
-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 (类别 2A)
- 生殖毒性 (类别 1B)

GHS 标签要素

象形图	
信号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可燃液体。
吸入有害。
皮肤接触有害。
造成严重眼刺激。
可能对生育能力或胎儿造成伤害。

防范说明

◆ 预防措施

P210 远离热源、热表面、火花、明火和其他点火源。禁止吸烟。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P261 避免吸入粉尘/烟/气体/气雾/蒸气/喷雾。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处使用。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P203 使用前取得、阅读并遵循所有安全说明书。

◆ 事故响应

P370+P378 火灾时：使用二氧化碳、沙粒、灭火粉末灭火。
P304+P340 如误吸入：将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体位。
P317 请就医。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用水充分清洗。
P321 专门治疗。
P362+P364 脱掉沾染的衣服，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
P337+P317 如眼刺激持续不退：请就医。
P318 如接触或有疑虑，请就医。

◆ 安全储存

P403 存放于通风良好处。
P405 存放处须加锁。

◆ 废弃处置

P501 将内装物/容器送到批准的废物处理厂处理。

危害描述

◆ 物理和化学危害

可燃液体。火灾会产生有毒烟雾。

◆ 健康危害

吸入有害。吸入：头痛。恶心。食入：胃痉挛。腹泻。(另见吸入)。皮肤接触：可能被吸收！发红。(另见吸入)。眼睛：眼睛直接接触本品可导致暂时不适。

◆ 环境危害

请参阅 SDS 第十二部分。

3 成分/组成信息

组分	Cas No.	EC No.	含量范围 (质量分数, %)
N,N-二甲基乙酰胺	127-19-5	204-826-4	>= 99

4 急救措施

急救措施描述

- 4.1 必要的急救措施描述：**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服。冲洗，然后用水和肥皂清洗皮肤。给予医疗护理。
眼睛接触：先用大量水冲洗几分钟(如可能易行，摘除隐形眼镜)，然后就医。
吸入：新鲜空气，休息。给予医疗护理。如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请教医生。
食入：漱口。饮用 1 或 2 杯水。不要催吐。如果感觉不适，就医。
- 4.2 主要症状和影响，急性和迟发效应：**无资料
- 4.3 及时的医疗处理和特殊治疗的说明和提示：**无资料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

1	清除所有火源，增强通风。
2	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
3	避免吸入蒸气。
4	使用防护装备，包括呼吸面具。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

1	根据出现的症状进行针对性处理。
2	注意症状可能会出现延迟。

5 消防措施

- 5.1 特别危险性描述：**加热时，容器可能爆炸。受热或接触火焰可能会产生膨胀或爆炸性分解。
- 5.2 灭火方法或灭火剂：**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 5.3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灭火时，应佩戴呼吸面具 ((符合 MSHA/NIOSH 要求的或相当的)) 并穿上全身防护服。在安全距离处、有充足防护的情况下灭火。防止消防水污染地表和地下水系统。

6 泄漏应急处理

- 6.1 作业人员的防护措施、防护设备和应急处置程序：**保证充分的通风。清除所有点火源。采取防静电措施。迅速将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远离泄漏区域并处于上风方向。使用个人防护装备。避免吸入蒸气、烟雾、气体或粉尘。
- 6.2 环境保护措施：**如能确保安全，可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不要让产品进入下水道。避免排放到

周围环境中。不要让产物进入下水道。
6.3 泄露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少量泄漏时，可采用干砂或惰性吸附材料吸收泄漏物，大量泄漏时需筑堤控制。附着物或收集物应存放在合适的密闭容器中，并根据当地相关法律法规废弃处置。清除所有点火源，并采用防火花工具和防暴设备。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7.1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防止粉尘和气溶胶生成。在有粉尘生成的地方，提供合适的排风设备。防止吸入蒸汽和烟雾。切勿靠近火源。- 严禁烟火。采取措施防止静电积聚。避免曝露：使用前需要获得专门的指导。避免吸入蒸汽和烟雾。保证物质或混合物的安全搬运；防止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混合物一起搬运；尽量减少物质或混合物释放到环境中。工作场所禁止饮食和吸烟。使用后洗手。进入餐饮区前脱掉沾染的服装和防护设备。
7.2 安全储存注意事项：保持容器密闭。储存在干燥、阴凉和通风处。远离热源、火花、明火和热表面。存储于远离不相容材料和食品容器的地方。
7.3 不兼容性：参见第 10 部分

8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8.1 作业场所职业接触限值：
MAC(mg/m3)：-
PC-STEL(mg/m3)：-
TLV-TWA(mg/m3)：10PPM (35 毫克/立方米)；
PC-TWA(mg/m3)：20
TLV-C(mg/m3)：无资料
TLV=STEL(mg/m3)：15PPM (50 毫克/立方米)
8.2 检测方法：无资料
8.3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8.4 暴露控制：**

总要求	    
眼睛防护	必须佩戴化学护目镜（符合欧盟 EN 166 或美国 NIOSH 标准）。
手部防护	必须戴化学防护手套（例如丁基橡胶手套）。建议选择经过欧盟 EN 374、美国 US F739 或 AS/NZS 2161.1 标准测试的防护手套。
呼吸系统防护	如果蒸气浓度超过职业接触限值或发生刺激等症状时，请使用全面罩式多功能防毒面具（US）或 AXBEK 型（EN 14387）防毒面具筒。
皮肤和身体防护	必须穿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穿防静电阻燃防护服和防静电鞋。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禁止吸烟。工作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9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无色至淡黄色液体，有似氨的气味。
气味：微有氨味
气味阈值：无资料
PH：（指明浓度）：4（20℃，200g/L）
熔点/凝固点(℃)：-20℃
沸点、初沸点、沸程(℃)：165℃/760mmHg
密度/相对密度(水=1)：0.95（20℃）
蒸汽密度(空气=1)：3.01
饱和蒸气压：0.33kPa（20℃）
燃烧热(kJ/mol)：无资料
临界压力：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 -0.77

闪点(°C): 63°C (闭杯)

分解温度: 350°C

自燃温度(°C): 490

爆炸上限% (V/V): (空气中, % (v/v)): 1.8 ~ 11.5

溶解性: 混溶于水, 混溶于醇、醚、酯、苯、三氯甲烷和芳香化合物等有机溶剂。

易燃性: 不易燃

蒸发速率: 无资料蒸发速率: 无资料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10.1 稳定性: 稳定

10.2 危险反应: 在酸或碱的催化下可水解为酸和胺(氨)。

10.3 应避免的条件: 热, 火焰和火花。

10.4 不相容物质: 酸、碱、氧化剂、氨、异氰酸酯、苯酚和甲酚。

10.5 危险的分解产物: 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 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

11 毒理学信息

11.1 急性毒性: 半数致死剂量 (LD50) 经口-大鼠-5,680mg/kg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吸入-大鼠-1h-2475ppm
备注: 营养与总代谢: 体重降低或体重增长减小。半数致死剂量 (LD50) 经皮-兔子-2,240mg/kg

11.2 皮肤刺激或腐蚀: 皮肤-兔子-无皮肤刺激

11.3 眼睛刺激和腐蚀: 眼睛-兔子-刺激眼睛。-兔眼刺激 (Draize) 试验

11.4 呼吸或皮肤过敏: 豚鼠-未引起试验动物过敏

11.5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资料

11.6 致癌性: IARC 致癌性评论: 未列入; NTP 致癌性评论: 未列入。

11.7 生殖毒性: 婴儿可能出现先天性畸形和畸形的危险

11.8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无资料

11.9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无资料

11.10 吸入危险: 无资料

11.11 潜在的健康危险:

吸入: 无资料

摄入: 无资料

皮肤: 无资料

眼睛: 无资料

12 生态学信息

12.1 生态毒性: 对鱼类的毒性: 半数致死浓度 (LC50) -金色雅罗鱼->500mg/l-96h 对水蚤和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的毒性: 半致死有效浓度 (EC50) -Daphniamagna (大型蚤) ->500mg/l-48h 对藻类的毒性: 半致死有效浓度 (EC50) -Desmodesmus subspicatus (绿藻) ->500mg/l-72h

12.2 持久性和降解性: 水/土壤: 低; 空气: 低。

12.3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低(BCF=1.32)。

12.4 土壤中的迁移性: 低(Koc=9.314)。

12.5 其它不良影响: 无资料

13 废弃处置

13.1 残余废弃物处置方法: 将剩余的和不可回收的产品交给有许可证的公司处理

13.2 受污染的容器和包装: 包装物清空后仍可能存在残留物危害, 应远离热和火源, 如有可能返还给供应商循环使用。

13.3 废弃处置注意事项: 处置前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

14 运输信息

14.1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NA

14.2 联合国运输名称: 不被管制为危险品运输

14.3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NA

14.4 包装组: -

14.5 包装方法: 按照生产商推荐的方法进行包装。

14.6 海洋污染物 (是/否): 否

14.7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工具上应根据相关运输要求张贴危险标志、公告。

15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系列标准 (GB30000.2-2013 ~ GB30000.29-2013)。

《危险化学品目录 (2015 年版)》: 未列入。

《重点环境管理危险化学品目录》: 未列入。

《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 未列入。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品种目录 (2013 年版)》: 未列入。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 (第 1 和第 2 批)》: 未列入。

《中国进出口受控消耗臭氧层物质名录 (第 1 到 6 批)》: 未列入。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2017 年版)》: 未列入。

《高毒物品目录》: 未列入。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 591 号)

16 其他信息

编制标准: 依照 GB/T 17519-2013、GB/T 16483-2008 编制

编制部门: 安徽天地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安环部

修改说明: 每 5 年修订一次或有国家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出台时

免责声明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符合我国 GB/T16483 和 GB/T17519 要求,数据来源于国际权威数据库和企业提交的数据,其它的信息是基于公司目前所掌握的知识。我们尽量保证其中所有信息的正确性,但由于信息来源的多样性以及本公司所掌握知识的局限性,本文件仅供使用者参考。安全技术说明书的使用者应根据使用目的,对相关信息的合理性作出判断。我们对该产品操作、存储、使用或处置等环节产生的任何损害,不承担任何责任。